



中国境内媒体复制马蒂斯作品图片的一般条件

- 仅可使用由马蒂斯美术馆，勒卡托-康布雷齐提供给 UCCA 尤伦斯当代艺术中心的图片。
- 不得被裁剪。
- 不得对作品进行叠印（包括文字、符号或标识）。

在中国境外复制马蒂斯作品的一般条件

- 必须完整地复制艺术作品本身。
- 不得用文字或标识叠盖艺术作品。
- 复制艺术作品必须引用“© Succession H. Matisse”的版权标识。
- 为保证图片质量，特刊及双月刊需提交彩样之后才能获得“印刷许可”；日报和周刊不需提供彩样，但必须提交插图的设计排版（通过邮件发送至 gwenaellefossard.lhm@orange.fr）。
- 符合下列情况下可免收版税：
 - 展览图录或展览海报封面的复制图（整个页面）。
 - 展览现场的图片，包括参观者以及美术馆展墙上的艺术作品的图片。
 - 从可供媒体使用的宣传图片中最多选择两件作品进行复制，并且提及展览名称和地点，展览时间安排等，图片中不能并入评论或文字。
 - 从可供媒体使用的宣传图片中最多选择两件作品进行复制，以半页篇幅展示在展览文章中。如果图片尺寸大于半页，则取消版权费的豁免。

媒体垂询

UCCA 尤伦斯当代艺术中心

袁嘉敏 Carmen Yuan

+86 10 5780 0258

+86 135 7098 6743

jiamin.yuan@ucca.org.cn

胡健楠 Jiannan Hu

+86 10 5780 0258

+86 185 1062 2663

jiannan.hu@ucca.org.cn

亦可在 UCCA 网站下载电子版新闻资料。

除以上提及的情况，刊载图片的媒体将需支付版税。

如果违反上述条件，将被处以罚款，或在享受最初豁免版权费的情况下增收版权使用费。

如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

马蒂斯遗产

戴高乐大街 92 号，法国伊西勒穆里诺，92130

Tel: +33 (0)1 40 93 4618, Fax: +33 (0)1 40 93 52 95

邮件: gwenaellefossard.lhm@orange.fr